

檔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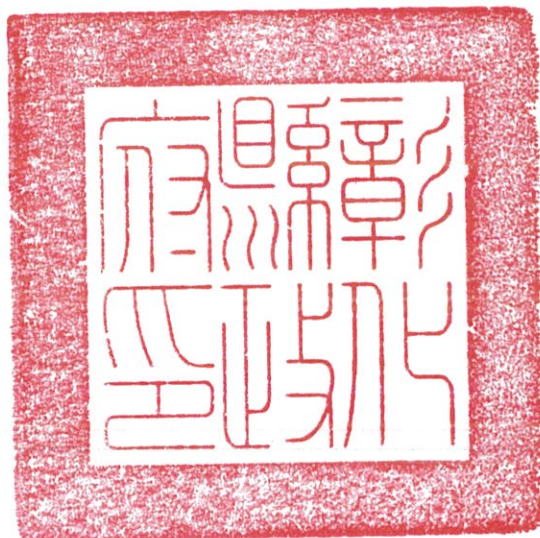
保存年限：

彰化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9月24日

發文字號：府水工字第1090296530A號

附件：



主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舊社排水（第二期）改善及橋梁改建工程第2次公聽會。

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第2項、「申請徵收前需用土地人舉行公聽會與給予所有權人陳述意見機會作業要點」暨101年1月11日台內地字第1000250882號令訂定之「徵收土地範圍勘選作業要點」辦理。

公告事項：

一、事由：說明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舊社排水（第二期）改善及橋梁改建工程之興辦事業計畫概況，並聽取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之意見。

二、時間：109年9月11日上午10時。

三、地點：本縣社頭鄉公所4樓禮堂。（住址：彰化縣社頭鄉社斗路一段295號）

四、公聽會當天如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情事，主辦單位或主持人得終止會議之進行，並另公告再行召開公聽會事宜。

五、公告期間：自109年8月31日起至109年9月9日止（為期10天）。

六、工程執行單位：彰化縣政府。

縣長 王惠美